

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IVIL AVIATION
ADMINISTRATION OF CHINA

CAAC
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 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 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 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4-A380-02

修正案号: 39-7980

一. 标题: 对 G 线路与门约束系统之间的间隙进行检查/改装

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所有序列号的空客公司A380-841、A380-842和A380-861飞机, 在生产线上已完成Mod 73989或Mod 73990改装的除外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、EASA AD 2014-0041, 2014 年 2 月 24 日颁发;
 - 2、空客公司服务通告 (SB) A380-92-8079, 原版, 2013 年 10 月 18 日颁发;
 - 3、空客公司服务通告 (SB) A380-92-8080, 原版, 2013 年 10 月 18 日颁发;
- 及以后经批准的修订版本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在对一架生产线上的A380飞机进行检查时发现, F区域的线路1G线束与位于左侧吊架(1号和2号发动机)过压门约束系统有接触。这种间隙不足的情况不符合A380飞机规范中对该区域的要求--规定的间隙

应大于10mm。

这种情况如不及时发现并纠正，可导致G线路的摩擦，进而在燃油箱附近区域产生点火源。这种失效情况如遇上燃油/液压油渗漏（另外一个独立失效）可导致非包容的火情。

为解决这种潜在的不安全情况，空客研发了一项改装并颁发了服务通告 A380-92-8079(对应空客Mod 73989)——针对安装了RR Trent 900发动机的飞机，和服务通告A380-92-8080（对应空客Mod 73990）——针对安装了EA GP7200发动机的飞机，以确保受影响发动机吊架有足够的间隙。

基于上述原因，本指令要求对线路G的线束与1号和2号发动机吊架过压门约束系统之间的间隙进行一次检查，并根据检查结果对受影响的吊架进行改装。

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，除非已事先完成：

1、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24个月内，根据机型适用性，按照空客SB A380-92-8079或A380-92-8080的要求对线路G的线束与1号和2号发动机吊架过压门约束系统之间的间隙进行测量，并确认是否装有线束约束带。

2、如果在本指令第四.1段要求的检查中发现在任何一个吊架的间隙少于10mm，或没有安装线束约束带，下次飞行前，根据机型适用性，按照空客SB A380-92-8079或A380-92-8080的要求对受影响的吊架安装约束带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时间完成，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：2014 年 3 月 10 日

六. 颁发日期：2014 年 3 月 7 日

七. 联系人： 钟颖芬
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020-86122503